

三门峡市陕州区统计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度，陕州区统计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心组织，强化措施，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的数量，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拓展信息公开的领域。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主要涉及工作动态、统计分析、统计数据、统计公报等数据，均已在陕州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布。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本年度收到网上依法申请公开0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加强政务信息日常管理，制定并完善了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保密制度、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信息发布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确保工作的顺利推进；二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后，重要政务信息管理进一步提升在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处理均严格按照流程进行处理未发生信息泄露，内容均按照意识形态相关领域进行规范，未发生舆情事件。

(四) 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局办公室和数管中心人员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对网站各栏目定期维护更新，做到政策文件及时公布，统计信息及时公开，反映问题及时解决，特定事项及时解读回应。

(五) 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一是为进一步推进统计局政务公开报送信息化、公开信息数字化，全年共组织召开全体会议安排部署政务公开工作3次；二是加强网站信息安全管理，指定专人管理网站账号，明确要求未审签不得擅自发布政务信息，不得泄露公众要求保密的个人信息及诉求事项，不得泄露、扩散可能对个人权益造成损害的内容，确保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三是增强舆情风险防控意识，密切监测收集苗头性舆情，特别是涉及经济社会重大政策、影响统计数据公信力、冲击统计职业道德底线等方面的舆情信息，做到及时预警、妥善处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公开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详细、全面；
- 2.在信息公开方式上创新不足。

(二) 改进措施

进一步丰富政务公开工作内容，提高政务公开人员的写作能力水平，加强对统计业务知识的全方位多层次学习，进一步完善各类公开信息，丰富公开内容，使得政务公开信息更加详细、更加全面。
提高创新意识，多形式、多渠道完善信息公开方式。不断提高全局干部职工的创新意识，广泛听取干部职工的意见，通过各类形式不断加强信息公开方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区政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

陕州区统计局2021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 2021年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落实情况。

区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三门峡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文件精神,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在区政府网站政务信息公开版块及时公开各项工作动态、统计分析、统计数据、统计公报等。

- (三) 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情况及政务新媒体排查整治情况。经过排查，区统计局无政务新媒体。
- (四)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